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準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因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故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摘要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零年」)，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或「二零一九年」)的約104.9百萬港元減少約21.5%至約82.4百萬港元。該下跌乃主要由辦公室、醫療中心、購物中心及餐廳的設計及裝修項目的收益減少所驅動，惟被來自零售商舖裝修項目的收益增加所抵銷。本集團之毛利由去年的約48.6百萬港元減至本年度的約35.6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26.7%。
- 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由去年的約27.2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16.7百萬港元。
- 董事欣然與股東分享本集團取得之業績，並建議派付本年度每股0.30港仙的末期股息(去年：0.25港仙)。

全年業績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2	82,365	104,884
直接成本		<u>(46,728)</u>	<u>(56,253)</u>
毛利		35,637	48,631
其他收益	3	1,278	1,1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u>(16,058)</u>	<u>(16,877)</u>
經營溢利		20,857	32,950
財務成本	4(a)	<u>(51)</u>	<u>(67)</u>
除稅前溢利	4	20,806	32,883
所得稅	5	<u>(4,058)</u>	<u>(5,690)</u>
年內溢利		<u>16,748</u>	<u>27,193</u>
每股盈利	6		
基本及攤薄		<u>1.7港仙</u>	<u>2.7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16,748</u>	<u>27,19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稅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192	(57)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 值變動	<u>(408)</u>	<u>(7,082)</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216)</u>	<u>(7,13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6,532</u></u>	<u><u>20,05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7	3,18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03	511
遞延稅項資產		533	90
		<u>2,043</u>	<u>3,787</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3,095	1,9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35,458	73,346
可收回稅項		1,27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	2,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650	90,955
		<u>155,482</u>	<u>168,208</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393	16,97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13,470	19,629
租賃負債		509	688
應付稅項		–	6,069
		<u>15,372</u>	<u>43,365</u>
流動資產淨值		<u>140,110</u>	<u>124,84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2,153</u>	<u>128,63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2	631
		<u>122</u>	<u>631</u>
資產淨值		<u>142,031</u>	<u>127,99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132,031	117,999
		<u>142,031</u>	<u>127,999</u>
權益總額		<u>142,031</u>	<u>127,999</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 儲備(不 能撥回)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注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10,000	33,728	(275)	-	(380)	5,000	62,372	110,445
二零一九年之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27,193	27,193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產 生之匯兌差額	-	-	(57)	-	-	-	-	(5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7,082)	-	-	-	(7,082)
全面收益總額	-	-	(57)	(7,082)	-	-	27,193	20,054
就上年度已批准及支付 的股息	-	-	-	-	-	-	(2,500)	(2,5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10,000	33,728	(332)	(7,082)	(380)	5,000	87,065	127,999
二零二零年之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16,748	16,74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產 生之匯兌差額	-	-	192	-	-	-	-	19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408)	-	-	-	(408)
全面收益總額	-	-	192	(408)	-	-	16,748	16,532
就上年度已批准及支付 的股息	-	-	-	-	-	-	(2,500)	(2,500)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0,000	33,728	(140)	(7,490)	(380)	5,000	101,313	142,031

1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公告所載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註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準則在本集團當前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附註1(c)載列因初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之發展而產生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當前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資料。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按其公平值列賬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當前會計期間在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重大性的定義*

該等改進概無對本財務報表中本集團之當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2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及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大陸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

收益指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之合約收益。

本集團有一個可呈報分部，即提供室內設計、項目管理服務及室內裝修工程。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綜合業績，用作資源分配及多個業績評估以及專注於本集團的整體營運業績。因此，並無呈列額外可呈報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兩名(二零一九年：三名)與其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之10%的客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該等客戶賺取之合約收益為46,15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4,645,000港元)。

產生自與報告日期現存客戶所訂合約的收益，預期於日後確認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手段用於建築合約，故此，本集團概不披露有關本集團(在其履行建築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取的收益之資料，因所有合約工程均有一年或以下的原有預期期限。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提供工程所在地區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其獲分配之經營之實際位置劃分。

	外部客戶之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所在地)	82,349	100,906	1,405	3,184
中國大陸	16	3,978	2	2
	<u>82,365</u>	<u>104,884</u>	<u>1,407</u>	<u>3,186</u>

3 其他收益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85	9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50)
政府補助(附註)	792	-
其他	1	374
	<u>1,278</u>	<u>1,196</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成功申請由香港特區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保就業計劃的資金支持。該筆資金的用途是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挽留可能會被裁員的僱員。根據補助條款，本集團於補貼期間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金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而達致：

(a)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u>51</u>	<u>67</u>

(b) 員工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414	7,12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238</u>	<u>234</u>
	<u>6,652</u>	<u>7,354</u>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9	1,097
— 使用權資產	689	57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852	2,028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800	1,000
— 其他服務	970	285
直接成本(附註)	<u>46,728</u>	<u>56,253</u>

附註：直接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的3,9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869,000港元)，該金額亦已計入附註4(b)單獨披露之相關總金額內。

5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指：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4,357	5,468
有關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	<u>148</u>	<u>333</u>
	4,505	5,801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	27
有關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u>(4)</u>	<u>6</u>
	(4)	33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撥回	<u>(443)</u>	<u>(144)</u>
	<u>4,058</u>	<u>5,690</u>

年內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一九年:8.25%)稅率及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二零一九年:16.5%)稅率計算二零二零年香港利得稅撥備,有關計算經計及香港特區政府就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應課稅年度應付稅款授出100%(二零一九年:100%)稅項減免(最高可就各項業務扣減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應課稅年度授出最高20,000港元稅項減免及計算二零一九年撥備時已計及此減免)。

於二零二零年,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就稅務而言錄得虧損,故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於二零一九年,中國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小型微利企業之優惠稅率即年內估計溢利之5%收取。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千港元)	16,748	27,19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00,000</u>	<u>1,000,000</u>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7</u>	<u>2.7</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8,581	74,124
減：虧損撥備	(3,880)	(2,028)
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	34,701	72,09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57	1,250
	<u>35,458</u>	<u>73,346</u>

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之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為1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0,000港元)。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且經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6,478	29,463
超過一個月至兩個月	2,188	15
超過兩個月至三個月	749	7,833
超過三個月	25,286	34,785
	<u>34,701</u>	<u>72,096</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自賬單日期起7日內到期。授予若干客戶之信貸期按個別情況磋商，可至三個月。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5,312	4,9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8,158</u>	<u>14,724</u>
	<u>13,470</u>	<u>19,629</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066	630
超過一個月至三個月	713	1,312
超過三個月	<u>3,533</u>	<u>2,963</u>
	<u>5,312</u>	<u>4,905</u>

9 股息

應付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年內應佔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報告期末後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0.30港仙 (二零一九年：每股0.25港仙)	<u>3,000</u>	<u>2,500</u>

報告期末後建議宣派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無確認為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位於香港之室內裝修公司，專注於商業場所(包括主要位於香港之辦公室及零售商舖)。本集團之服務包括由內部設計師提供室內設計方案、委聘分包商進行室內裝修工程及由項目經理協調、管理及監督室內裝修工程。

本集團之項目可大致分為：(i)設計及裝修項目，其中本集團負責定製室內設計方案、項目管理及室內裝修工程；(ii)裝修項目，其中本集團負責項目管理及室內裝修工程；及(iii)其他室內設計及室內裝修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的約104.9百萬港元減少約21.5%至約82.4百萬港元。該下跌乃主要由辦公室、醫療中心、購物中心及餐廳的設計及裝修項目的收益減少所驅動，惟被來自零售商舖裝修項目的收益增加所抵銷。本集團之毛利由去年約48.6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35.6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26.7%。

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由去年的約27.2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16.7百萬港元。

展望

於本年度，本集團完成醫療中心、辦公室物業及一家知名零售商舖的若干項目，並獲授安老院舍項目。鑑於爆發新冠疫情，本集團實施若干預防措施以保持衛生的工作環境，包括定期對我們的工作場所進行消毒，並要求我們的員工及分包商在工作場所及施工現場佩戴口罩。

儘管本集團制定了業務應急方案，惟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新冠疫情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倘該疫情持續，我們可能會被要求採取額外措施，以盡可能降低其對我們業務及營運的潛在影響。

本公司已委聘一名保薦人並向聯交所提交正式申請，擬將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由GEM轉至主板上市。董事會相信，轉板上市將提升本集團形象，加強公眾投資者間的認受性，因而增加股份的買賣流動性。此舉將鞏固本集團在業內的地位，並提高本集團在挽留和吸納本集團專業員工及客戶時的競爭實力。董事會亦認為，股份在主板上市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未來增長、融資靈活性及業務發展，並將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室內設計及裝修市場的前景持樂觀態度，尤其是商業場所及醫療中心。鑑於香港對健康問題及人口老齡化的公眾意識日益增強，本集團相信，將會建設更多健康中心、醫療診所及與保健有關的設施以滿足醫療保健需求。本集團將繼續自市場對設計及裝修項目持續增長的需求中獲益。本集團亦將加強對市場趨勢的應變能力以鞏固其現有的市場地位並繼續進行業務擴展計劃。本集團將繼續投入更多資源(如承接更多大型項目)以進一步發展其室內設計及裝修業務，並充分利用其業內經驗以探索新的業務機會，該等行動旨在令股東獲得盡可能多的長期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i)設計及裝修項目；(ii)裝修項目；及(iii)其他室內設計及室內裝修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減少約21.5%至約82.4百萬港元(去年：104.9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項目場所用途劃分之收益明細：

場所用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醫療中心	27,543	33.4	33,407	31.9
辦公室	26,478	32.1	34,244	32.6
零售、餐廳及商場	18,230	22.2	23,227	22.1
其他 ^(附註)	10,114	12.3	14,006	13.4
合計	<u>82,365</u>	<u>100.0</u>	<u>104,884</u>	<u>100.0</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倉庫、安老院舍、領事館、酒店及住宅。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項目類型及位置劃分之收益及項目數量明細：

項目類型及位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項目數量	千港元	%	項目數量	千港元	%
設計及裝修						
香港	<u>12</u>	<u>17,940</u>	<u>21.8</u>	<u>17</u>	<u>58,797</u>	<u>56.1</u>
	<u>12</u>	<u>17,940</u>	<u>21.8</u>	<u>17</u>	<u>58,797</u>	<u>56.1</u>
裝修						
香港	<u>17</u>	<u>60,189</u>	<u>73.1</u>	<u>14</u>	<u>40,416</u>	<u>38.5</u>
中國及澳門	<u>-</u>	<u>-</u>	<u>-</u>	<u>5</u>	<u>3,978</u>	<u>3.8</u>
	<u>17</u>	<u>60,189</u>	<u>73.1</u>	<u>19</u>	<u>44,394</u>	<u>42.3</u>
其他						
香港		<u>4,220</u>	<u>5.1</u>		<u>1,693</u>	<u>1.6</u>
中國及澳門		<u>16</u>	<u>-</u>		<u>-</u>	<u>-</u>
		<u>4,236</u>	<u>5.1</u>		<u>1,693</u>	<u>1.6</u>
總計	<u>29</u>	<u>82,365</u>	<u>100.0</u>	<u>36</u>	<u>104,884</u>	<u>100.0</u>

於本年度，整體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來自設計及裝修項目的收益由去年約58.8百萬港元減少40.9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17.9百萬港元，主要由本年度來自零售商舖裝修項目的收益增加16.3百萬港元所抵銷。

服務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直接員工成本、材料採購成本及保險成本。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項目場所用途劃分之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場所用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醫療中心	17,633	64.0	17,125	51.3
辦公室	10,400	39.3	15,294	44.7
零售、餐廳及商場	3,262	17.9	12,489	53.8
其他	4,342	42.9	3,723	26.6
總計	35,637	43.3	48,631	46.4

本集團醫療中心項目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約51.3%增至二零二零年約64.0%，主要由於興建手術室、安裝專門空調及機械通風系統、醫用氣體系統、麻醉氣體清除系統所涉及的規格更為複雜，因而就結構佈局、裝修選材及工藝方面的裝修需求更精湛的技藝以符合滿足抗菌及防塵等衛生要求的高標準。

本集團辦公室項目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約44.7%減至二零二零年約39.3%，主要由於去年已確認毛利率更高(分別為41%及48%)的兩個主要項目。

零售、餐廳及商場項目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約53.8%下跌至二零二零年約17.9%，主要由於(i)為擴充本集團客戶組合，零售項目貢獻毛利率降幅約13.1%；及(ii)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錄得來自若干零售及商場項目的收益約4.1百萬港元，本集團於該等項目中僅負責整體項目管理，並無產生直接材料成本／分包成本，進而導致就該等項目錄得較高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項目類型劃分之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項目類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設計及裝修	9,174	51.1	26,147	44.5
裝修	23,565	39.2	21,939	49.4
其他	2,898	68.4	545	32.2
總計	35,637	43.3	48,631	46.4

整體毛利率由去年的約46.4%減少至本年度的約43.3%，主要由於(i)為擴充本集團客戶組合而下調零售商舖、倉庫及走廊裝修項目的毛利率；(ii)本年度並無自項目管理項目確認任何收益(去年：4.2百萬港元)；及(iii)去年錄得就過往年度超額撥備的項目成本撥回，而本年度並無錄得上述撥回。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i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iii)轉板上市開支；及(iv)法律及專業費用，其維持相對穩定，於本年度及去年分別為約16.1百萬港元及約16.9百萬港元。

所得稅

於本年度，所得稅約4.1百萬港元(去年：5.7百萬港元)，該減少與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較去年減少相一致。所產生與轉板上市有關的開支屬不可扣稅開支。

年度溢利

由於以上因素，本集團的年度溢利由去年約27.2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16.7百萬港元，主要因設計及裝修項目毛利的減少所致。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乃基於管理層對將會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該估計乃經考慮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及客戶財務狀況以及對目前及預測總體經濟狀況的評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3.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0百萬港元)，當中1.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3百萬港元)乃有關應收已知悉有財政困難或重大收回疑問的客戶且經個別評估為全數計提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剩餘虧損撥備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3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0.25港仙)，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派息總金額將達3.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5百萬港元)。待普通決議案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通過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即釐定股東有權收取議派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負債比率及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本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140.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24.8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113.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91.0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2.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0百萬港元)，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約為10.1倍(二零一九年：3.9倍)。下跌主要因合約負債減少約15.6百萬港元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6.2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款(二零一九年：無)，乃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債務融資需求，因此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資產負債比率按各年末的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資本結構並無發生重大變化。本公司股本僅包含普通股。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42.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28.0百萬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銀行存款為2.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0百萬港元)以取得銀行融資。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質押。

外匯風險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營運在香港開展。本集團有關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遭受匯率波動引起的重大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來對沖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財務管理措施，因此於本年度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測及評估其客戶之財務狀況，致力於減少信貸風險敞口。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在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方面之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0名(二零一九年：20名)員工。為確保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表現優良的員工，我們定期檢討薪酬待遇。此外，我們亦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獎金。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管治常規，且董事會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使本公司股東(「股東」)獲益。

本公司已採用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鑒於劉經緯先生為本集團之創始人以及其經驗及於本集團之職責，董事會認為，劉經緯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並繼續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經營效率。

董事認為，鑒於董事會已有適當之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現時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權限制衡。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之成效，以評估是否須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

本公司將繼續改善其適當之企業管治常規，以進行及發展其業務，並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彼等遵守法定要求及規定以及企業管治守則並符合近期發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相同。本公司定期向其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於刊發財務業績公佈前之禁制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一般禁制規定。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準則。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任何不合規情況。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更多詳情於附註9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載有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以及其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處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有權獲派擬派末期股息，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處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預期派發末期股息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星期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列載審核委員會權力、職責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可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主要為就外聘核數師之委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之重大意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蘇瑩枝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異議。

核數師之工作範疇

載於初步業績公告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的財務數據及相關附註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該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呈列之數額進行比較，並認為有關數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業務，因此，核數師並無提供鑒證。

承董事會命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經緯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劉經緯先生、梁美恩女士及黃兆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kwnelson.com.hk>。